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编号：JSZC-320981-FYJC-G2025-0003）的约定，我单位组织对东台市2025年堤西里下河地区及堤东次高地11条骨干河道水面管护项目（一标段）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盐城宏之润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服务进行了履约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东台市2025年堤西里下河地区及堤东次高地11条骨干河道水面管护项目（一标段）	项目地点	东台市堤西里下河地区及堤东次高地
预算/合同金额	1400000元/1385488元	承接单位	盐城宏之润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时间	2025.5.12	项目开始时间	2025.5.18
项目结束时间	2026.5.17	项目联系人	周瀚

验收情况和验收意见

2026年5月27日，东台市水务局成立验收小组对东台市2025年堤西里下河地区及堤东次高地11条骨干河道水面管护项目进行履约验收，小组成员由东台市财政局、东台市水务局、时堰镇水务站、五烈镇水务站代表组成。

验收小组通过听取工作汇报，实地检查河道管护现场成效，仔细查阅资料，经综合评议，形成以下验收结论：

1.东台市2025年堤西里下河地区及堤东次高地11条骨干河道水面管护项目（一标段）已全面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管护工作内容，实际完成工作量、管护质量标准均达到合同及规范要求。

2.项目招标程序、履约实施、经费执行全过程合法合规，符合政府采购、水利工

程管护及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3.项目管护成效显著，河道水面洁净、行水通畅，区域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满足验收要求。

4.项目验收资料齐全规范，履约监管到位，考核体系完善，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细节问题已全部完成闭环整改，无遗留问题。

综合验收结论：东台市2025年堤西里下河地区及堤东次高地11条骨干河道水面管护项目（一标段）符合验收各项标准，同意该项目通过履约验收。

验收小组（签字）：

2026年5月27日

供应商确认意见（签章）：

2026年5月27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签章）：

2026年5月27日